

轉知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辦理「100年冬令台灣史研習營」活動
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:

張貼在 : 2010/11/22 9:53:47

說明:

一、依據國史館臺灣文獻館99年11月15日臺編字第099000195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探討臺灣史演進，宏揚本土歷史文化，加強鄉土教育研究，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特辦理旨揭活動。

三、報名相關事宜如下：

(一)名額：預定人數95人，錄取、備取名單於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網站公佈。

(二)報名費：參加者每人新台幣壹仟元整。

(三)需住宿者住宿費自行負擔，每人每晚約400元，兩晚計800元，多退少補（二晚不可中斷）。

(四)報名截止日：有意參加者請將報名表填妥，並於99年11月30日前送達或寄送國史館臺灣文獻館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

1、電子郵件：請傳 eyuan@mail.th.gov.tw。

2、傳真：049-2329649，傳真後請以電話確認。電話：(049) 2352869、2316881轉408。

3、郵寄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地址：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一路254號（郵遞區號54043）。

4、親自報名：請於每週一至週五上午9時至下午5時上班時間向承辦人楊豐楙先生報名。

(六)如報名人數超過錄取名額，以抽籤方式決定，抽籤後錄取、備取名單於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網站公告。

(七)經錄取後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將通知於99年12月17日前繳交報名費、逾期未繳交視同放棄，由備取人員遞補（因名額有限如經通知錄取者，繳費後因故未能參加，除有正當理由並經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同意，報名費將不退費，逕予繳庫，申請退費者需於99年12月30日前以書面向國史館臺灣文獻館提出申請或電話聯繫），報名者需註明聯繫地址、電話（含手機）及電子郵件，以便聯繫。

四、如無錄取者，請勿前往報到。

五、報名相關訊息及報名表於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網站公 <http://www.th.gov.tw>。